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6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8年6月6日下午以现场投票的表决方式在浙江省青田县油竹新区侨乡工业园区赤岩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饶聪美女士主持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计划获取标的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激励对象认购限制性股票及缴纳个人所得税的资金全部自筹。鉴于股权激励对象自有资金有限，股权激励对象就股权激励融资事项与各类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相关各方进行了反复沟通讨论，截止目前，相关各方就股权激励事项融资事宜未达成合作。

受其影响，导致激励对象截止目前尚未缴纳限制性股票认购款项，公司也未实施增资工商变更登记以及向交易所申请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确认手续等事宜。公司决定拟终止实施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文件《2018年限制性

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一并终止。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推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目的是充分落实激励目的，充分调动公司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由于近期资本市场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鉴于股权激励对象自有资金有限，股权激励对象就股权激励融资事项与各类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及相关各方就股权激励事项融资事宜目前未达成合作，股权激励对象在规定期限内无法完成缴款认购。因此。继续推进和实施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经无法达到预期的激励效果。经过审慎研究，监事会同意终止实施本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与之配套的《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文件一并终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终止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6 月 7 日